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44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及预计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丰光电”）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向关联法人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光电”）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 9,01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2 月 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现根据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 2026 年度源丰光电与安瑞光电因销售产品、样品试制业务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不超过 2,500 万元（含税）。同时预计 2027 年上半年（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源丰光电拟向安瑞光电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共计不超过 5,015 万元（含税）。

《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预计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泉州

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晟辉”）回避表决。

（二）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预计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原预计金额（含税）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含税）	新增后 2026 年预计金额（含税）	本年度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已经审计）（含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安瑞光电	销售车灯零配件、样品试制	按市场价格	9,000.00	2,500.00	11,500.00	8,127.23	1,400.4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安瑞光电	采购服务	按市场价格	15.00	0.00	15.00	0.00	4.69
合计				9,015.00	2,500.00	11,515.00	8,127.23	1,405.11

2.预计 2027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7.1.1-2027.6.15 预计金额（含税）（注）	2026 年发生金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安瑞光电	销售车灯零配件、样品试制	按市场价格	5,000.00	8,127.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安瑞光电	采购服务	按市场价格	15.00	0.00
合计				5,015.00	8,127.23

注：1.表中 2026 年发生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统计信息，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泉州晟辉已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因司法强制执行被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30,000 股，持股比例由 5%降至 4%，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安瑞光电在泉州晟辉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仍视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2027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期间为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进展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6 年（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8,127.23 万元，占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预计金额 9,015.00 万元的 90.15%。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注 1）	2026 年度预计金额（注 2）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安瑞光电	销售车灯零配件、样品试制	8,127.23	9,000.00	100%	-9.8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安瑞光电	采购服务	0.00	15.00	/	
合计			8,127.23	9,015.00	100%	-9.85%

注 1：表中“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指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注 2：表中“2026 年度预计金额”指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向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样品试制的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556339018L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文必

注册资本：77,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1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

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包装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 月—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经审计）
1	总资产	325,802.65	334,395.86
2	净资产	127,459.46	126,210.77
3	营业收入	124,398.86	256,687.37
4	净利润	2,121.49	13,301.52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交易对手方安瑞光电实际控股股东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三安集团为泉州晟辉唯一股东，截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泉州晟辉持有公司 5%股份。2026 年 6 月 16 日泉州晟辉因司法强制执行被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30,000 股，持股比例由 5%降至 4%，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瑞光电在泉州晟辉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仍视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安瑞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依法存续，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源丰光电生产经营需要，源丰光电向关联法人安瑞光电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销售产品、样品试制的价格主要参考市场价格，通过采购合同的方式对价格、交期、付款条件等进行约定，交易数量根据产量及安瑞光电的需求量以定制订单或协议的形式达成最终交易；为满足工艺及定制产品的独特功能需求，源丰光电接受安瑞光电提供相关服务，服务内容及价格根据具体需求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源丰光电与关联方安瑞光电之间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的关联交易订单或协议，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并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额度范围内与关联方签订相关的协议，具体交易事宜将根据双方未来签署的协议执行。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源丰光电与安瑞光电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车载电子产品事业部整合公司资源，依托源丰光电与安瑞光电在车载照明、线束、连接器等业务的协同，拓展业务与市场规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基于源丰光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产生，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收款条件符合公司客户应收账款及信用管理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能在短期内拓展市场，中期协同发展，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上述交易属于公司车载电子产品事业部依托源丰光电进行业务拓展，短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项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预计 2027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预计 2027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双方的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